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盈方

股票代码：00067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徐路939号3幢251室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司法裁定）

一致行动人：陈志成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号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月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盈方微电子	指	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ST盈方、盈方微	指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舜元投资	指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方式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盈方共计87,405,000股A股股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ST盈方股票数量由97,655,400股减少至10,250,400股,持股比例由11.96%减少至1.26%。
本报告书	指	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执行裁定书》	指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5号)、《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6号)、《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7号)、《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8号)的合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浦东法院	指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徐路 939 号 3 幢 251 室

法定代表人：陈志成

注册资本：5,282 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90051038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科技、生物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集成电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实业投资,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电线电缆、橡塑制品、家用电器、照明设备、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食用农产品、汽车配件、珠宝首饰、燃料油、电子设备、机械设备、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金银饰品的销售,食品流通,煤炭经营,投资管理,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园林绿化,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一体化,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期限：2014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2日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通讯地址
上海盈方微科技有限公司	56.7967%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徐路 939 号 3 幢 250 室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2033%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5 层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陈志成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出生年份：1973年

身份证号码：33030219*****20**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号

通讯方式：138****8787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陈志成系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陈志成	男	董事长	中国	温州	无
赵阳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吴文耀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无
张正荣	男	监事	中国	上海	无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待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ST 盈方股份数量为 10,250,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26%。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少的 8740.5 万股*ST 盈方股份主要系上述相关股份被浦东法院司法拍卖并裁定划转至竞买人舜元投资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针对其仍旧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其他重大安排。但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已因股权质押回购纠纷及其他合同纠纷多次被相关法院轮候冻结，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继续被司法拍卖或强制划转的可能性，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4,000,000股公司股份将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拍卖，相关拍卖的起始时间尚未确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250,000股公司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志成先生所持有的1,531,739股公司股份将于2019年11月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以上各项拍卖的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9-061）。如上述各项拍卖有后续进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执行司法裁定。具体过程请查阅本节“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所述的内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97,655,4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1.96%，全部为限售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由 97,655,400 股减少至 10,250,400 股，持股比例由 11.96%减少至 1.26%。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回购纠纷的相关事项，其所持 8740.5 万股公司股份已被浦东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上述被拍卖的股份由竞买人舜元投资在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竞得。2019年9月27日，舜元投资已将竞价余款全部支付至浦东法院执行款专户。2019年10月15日，舜元投资收到浦东法院于2019年10月11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5号、[2017]沪0115执11986号、[2017]沪0115执11987号、[2017]沪0115执11988号），裁定解除对信息披露义务人名下的合计 87,405,000 股*ST 盈方股票的查封及轮候查封，该 87,405,000 股*ST 盈方股票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舜元投资所有。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过户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ST 盈方股份 10,250,400 股，占*ST 盈方总股本 1.26%，其中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0,000，

000 股，占*ST 盈方总股本的 1.22%；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10,250,400 股，占*ST 盈方总股本 1.26%。

本次权益变动后，参与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质押交易的质权人还包括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和无锡新晶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新晶达”），且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全部公司股份已因前述股权质押回购纠纷及其他合同纠纷多次被相关法院轮候冻结。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股权质押交易及涉诉事项明细情况详见下表 1、表 2。

表 1：盈方微电子相关股权质押交易情况表

质权人	股票数量 (股)	质押截至日期	交易进展
东方证券	4,000,000	2018/3/9	质权人已按合同违约诉至法院，法院已裁定将拍卖盈方微电子持有的相应股份。
无锡新晶达	6,000,000	2017/8/24	质权人已按合同违约诉至法院，双方经法院调解达成协议，但盈方微电子尚未履行调解协议。

表 2：盈方微电子涉诉事项明细情况表

序号	案号	案由	被告	原告	案件状态
1	(2016)粤 03 民初 1585 号	借款合同纠纷	盈方微电子；陈志成；陈万红	深圳市通凯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阶段（拟司法拍卖）
2	(2016)粤 03 民初 1588 号	借款合同纠纷	盈方微电子；陈志成；陈万红	深圳市通凯建材有限公司	
3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7 粤民初 4 号	票据追索权纠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盈方微电子及上海千弘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判决，并收到执行通知书
4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7 粤民初 14 号	票据追索权纠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盈方微电子及上海千弘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2017)浙 03 民初 507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盈方微电子；上海盈方微科技公司；陈志成	平安银行温州分行	审理
6	(2017)浙 01 民初 442 号	合同纠纷	上海盈方微科技有限公司；盈方微电子；陈志成；陈昊旻	华侨基金	执行完毕
7	(2017)沪 01 执 612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东方证券	执行完毕
8	(2017)沪 01 执 613 号				
9	(2017)沪 0101 民初 34328 号	融资融券债权纠纷			已判决，并收到执行通知书
10	(2017)沪 01 执 779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华融证券	执行完毕
11	(2017)沪 01 执 780 号				
12	(2017)苏 0213 民初 8230 号	民间借贷纠纷	盈方微电子	无锡新晶达	已调解
13	(2018)浙 0302 民初 280 号	合同纠纷	盈方微电子；陈志成	陈洪福	审理
14	(2018)最高法民辖终 80、81 号	票据追索权纠纷	盈方微电子；上海千弘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已判决，并收到执行通知书

15	(2018)沪 0115民初 1974号	其他合伙企业纠纷	盈方微电子; 陈志成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审理
16	(2016)粤03 民初2334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深圳市浙温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颐雅香莱健康养生有限公司; 深圳市厚朴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陈星平; 陈旭; 叶立年; 张祝林; 陈志成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审理
17	(2016)粤 0304民初 7137号	借款合同纠纷	硕颖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陈志成	湖南省棉麻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理
18	(2017)粤 0304民初 16232号	债务转移合同纠纷	深圳市浙温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陈志成	林顺东	审理
19	(2017)浙 0304民初 6551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温州硕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盈方微科技公司; 陈志成; 温州嘉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硕颖数码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温州硕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陈事永	平安银行温州分行	已判决 未收到通知书
20	(2017)浙 0302立预442 号	债务转移合同纠纷	陈志成	张克清	审理
21	(2018)粤 0303民初 7210号	合同纠纷	陈志成	郭志勇	审理
22	(2018)浙03 民初1号	民间借贷纠纷	陈志成; 潘小燕	林建	审理
23	(2017)浙 0302民初 14984号	债务转移合同纠纷	陈志成	张克清	审理
24	(2017)粤 5281民初 1268号	借款合同纠纷	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 金环; 陈德强; 章佳安; 柴国苗, 陈志成, 盈方微电子, *ST盈方	钟卓金	审理
25	(2018)粤52 民初16号	借款合同纠纷	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 金环; 陈德强; 章佳安; 柴国苗, 陈志成	陈伟钦	审理

			成，盈方微电子，*ST 盈方		
26	(2018)浙 0302民初 3409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 纷	陈昊旻；陈继南；陈志 成；硕颖数码科技（中 国）有限公司；温州硕 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维肯贸易有限公司	温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蒲鞋 市支行	审理
27	(2018)浙 0302民特74 号	抵押物物权处置	陈志成、潘小燕	温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蒲鞋 市支行	审理
28	(2017)沪 0115执11985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信达证券	执行阶段（司 法拍卖）
29	(2017)沪 0115执11986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信达证券	执行阶段（司 法拍卖）
30	(2017)沪 0115执11987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信达证券	执行阶段（司 法拍卖）
31	(2017)沪 0115执11988 号	公证债权文书	盈方微电子	信达证券	执行阶段（司 法拍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陈志成

签署日期： 2019年10月1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有关本次权益变动的《执行裁定书》（[2017]沪0115执11985号、[2017]沪0115执11986号、[2017]沪0115执11987号、[2017]沪0115执11988号）
-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北京西路 440 号
股票简称	*ST 盈方	股票代码	0006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徐路 939 号 3 幢 25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97,655,400 股</u> 持股比例： <u>11.96%</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u>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87,405,000 股</u> 变动比例： <u>10.70%</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7]沪 0115 执 11985 号、[2017]沪 0115 执 11986 号、[2017]沪 0115 执 11987 号、[2017]沪 0115 执 11988 号）裁定本次司法划转。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陈志成

签署日期： 2019年10月17日